

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監獄甄選工友及駕駛簡章

一、名額：現缺駕駛1名及工友缺額1名。

二、性別：不拘。

三、工作地點：本監現址(臺南市歸仁區武東里明德新村1號；備有員工宿舍可供借用)。

四、工作內容：

工友：支援一般行政事務、公文遞送及其他臨時交辦事項，機關並得視業務需要調整工作。

駕駛：本監各種公務車輛駕駛、基本養護及其他交辦事項。本監各種公務車輛駕駛、基本養護及其他交辦事項。

五、薪資待遇：

工友：每月工餉薪點90~150，月支報酬新臺幣最低30,760元，最高37,830元，加班費及其他所得另計。

駕駛：每月依技工工餉薪點120~170，月支報酬新臺幣最低34,610元，最高40,510元，加班費及其他所得另計。

六、資格條件：

(一)中央所屬機關學校現職工友、駕駛、技工(應徵資料不另退還)。

(二)身體健康、品行端正、無不良紀錄。

(三)國中以上畢業，駕駛須持有汽車駕照。

七、報名手續及檢附證件：(資料不齊，視為資格不符，不予受理)

(一)填寫工友履歷表，並貼妥2吋，半身正面照片。

(二)國民身份證及證照正反面影本、最高學歷證明文件影本、最近3年考核通知書(或證明書)、受訓及獎懲相關資料影本等，並留聯絡電話(日、夜)、通訊地址。

(三)一年內公立醫院體檢表。

八、報名日期：113年8月31日前（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）以掛號方式郵寄或親送至「台南市歸仁區武東里明德新村1號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監獄總務科」收，並請於信封封面註明「**應徵駕駛或工友**」字樣。

九、面試甄選：資格條件經書面審查合格者，擇期另行通知參加面談甄選，經甄選錄取人員，由雙方機關依程序辦理移撥手續，錄取人員依本監通知到職任用；資格不符或未獲錄取者，恕不退件。另視成績酌增候補名額1-2名，依排序候補期間各3個月。

十、聯絡人：本監總務科虞先生，聯絡電話：(06)2781880。

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監獄甄選工友及駕駛履歷表

姓名			性別		黏貼最近1年內 2吋正面半身照片		
年齡	年	月	日生	歲		職稱	
現職服務機關							
最高學歷	學校： 科系： 畢業證書字號：						
經歷	機關名稱		職稱		起迄年月		
最近3年考績	110年		111年		112年		
等次							
分數							
通訊地址							
聯絡電話	(宅)		(公)		(手機)		
簡要自述 (請簡要說明 應徵動機與個人專長、持有證照)							

應徵人簽名：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